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材料

会议时间：二〇一八年十月十二日下午 15:00

会议地点：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 157 号保利中汇广场 A 栋 32
楼公司会议室

议案一：

关于公司与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 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提高资金管理收益，满足公司经营业务发展的需要，鉴于双方前期的良好合作，公司拟与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晟财务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有效期一年。在协议有效期内，广晟财务公司为广晟有色提供存款、结算、信贷及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可从事的其他金融服务。根据协议，广晟有色拟在广晟财务公司的每日最高存款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0,300 万元；广晟有色拟向广晟财务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9,000 万元。

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上述事项的相关事宜。

广晟财务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协议的签署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请予审议。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二日

议案二：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鉴于兰亚平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董事会提名，现拟选举吴泽林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请予审议。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二日

附件

董事候选人简历

吴泽林，男，1966 年 3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中山大学 EMBA，经济师、高级政工师。曾任中共韶关冶炼厂委员会书记；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广东省大宝山矿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等职务。